江苏理工学院2025年印刷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江苏理工学院2025年印刷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400-JZCG-G2025-0438

甲方：江苏理工学院　　乙方：常州希望之星数码图文快印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江苏理工学院2025年印刷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江苏理工学院2025年印刷服务项目

1.2 标的质量：印刷采购人的印刷品时，印刷供应商所用的纸张、油墨和版材等原辅材料以及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技术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制订公布的相关标准，包括但不限于：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文化用纸（HJ410-201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塑料包装制品（HJ209-2017）。尤其要符合环保要求，不污染环境，供应商应当优先使用低挥发性原辅材料，不影响人体健康。

印刷供应商为采购人生产的印刷品的产品质量，至少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制订公布的各项相关标准。

如上述标准不能满足采购人的质量需求时，采购人和印刷供应商可以协商制定专用质量标准。印刷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产品按专用质量标准验收。

由于印刷供应商使用的印刷技术工艺、设备、印刷原辅材料和其它原因造成的产品质量缺陷，印刷供应商应告知采购人。在采购人同意的基础上，采取补救措施。采购人不同意或不能补救的产品必须报废。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印刷供应商负担。

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产品质量缺陷，其责任和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负担。印刷供应商有义务协助采购人采取措施进行补救。

1.3 标的数量（规模）：视具体业务情况而定

1.4 履行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履行期间，按甲方通知和要求提供印刷服务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付。

1.5 履行地点：江苏理工学院

1.6 履行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结算原则：按实结算
付款方式：货到验收合格后，按月度结算开票，一次性付清。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捌拾柒万伍仟圆（87.5万元）人民币。

签约合同优惠率：50%。（最终结算价=采购清单中限价×（1-优惠率）×数量，结算时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中标采购包1总金额：87.5万元，

实际结算总金额不能超过 87.5 万元。

本合同总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类别	条目规格		单位	中标价
打印类（单面及包括纸张）	A4 黑白打印(80g 双胶纸）		元/张	0.25
	A3 黑白打印(80g 双胶纸）		元/张	0.38
	A4 彩色打印(80g 双胶纸）		元/张	0.37
	A3 彩色打印(80g 双胶纸）		元/张	0.73
	A4 黑白打印（200g 铜版纸）		元/张	0.38
	A3 黑白打印（200g 铜版纸）		元/张	0.76
	A4 彩色打印（200g 铜版纸）		元/张	0.81
	A3 彩色打印（200g 铜版纸）		元/张	1.49
	A4 黑白打印不干胶		元/张	0.81
	A3 黑白打印不干胶		元/张	1.49
	A4 彩色打印不干胶		元/张	1.30
	A3 彩色打印不干胶		元/张	2.60
名片类	铜版纸名片（100 张/盒）		元/盒	6.00
	特种纸名片（100 张/盒）		元/盒	15.93
席卡类	19.8cm*20cm 大红席卡，带校名		元/张	0.65
	5.5cm*9cm 彩色折叠立式席卡，带校名		元/张	1.90
工作日志	1.规格 210mm*285mm; 2.封面采用 300G 进口特种艺术纸（提供多款，招标人挑选），烫金/烫印校徽、校名; 3.内页，四色印刷，180G 艺术纸（提供多款，招标人挑选）; 4.骑马订; 5.40-44 页		元/本	11.00
装订类	常规骑缝装订（带封皮）		元/本	3.11
	常规无线胶装（带封皮）		元/本	7.78
证书类	6K 荣誉证书		元/本	9.62
	6K 捐赠证书		元/本	9.62
批量印刷类 8K 大小	250 哑膜 3 折页，约 1000 张		元/张	3.69
	双胶纸约 1000 张		元/张	0.81
	157 铜版约 1000 张		元/张	0.99
	250 铜版约 1000 张		元/张	1.17
单页（双面）打印	A4 单页铜版纸	A4 157 克	张	0.54
		A4 200 克	张	1.01
		A4 250 克	张	1.14

		A4 300 克	张	1.19
	A3 单页铜版纸	A3 157 克	张	0.81
		A3 200 克	张	1.57
		A3 250 克	张	1.91
		A3 300 克	张	2.38
	A4 单页珠光纸	A4 180 克	张	1.19
		A4 200 克	张	1.57
		A4 250 克	张	2.00
		A4 300 克	张	2.28
	A3 单页珠光纸	A3 180 克	张	2.38
		A3 200 克	张	2.95
		A3 250 克	张	3.64
		A3 300 克	张	4.46
折页（双面）打印	双折页铜版纸	420-285mm 157 克	张	1.57
		420-285mm 200 克	张	2.00
		420-285mm 250 克	张	2.38
		420-285mm 300 克	张	2.94
	三折页铜版纸	285-210mm 200 克	张	1.19
		630-285mm 250 克	张	4.25
		630-285mm 300 克	张	4.47
	双折页珠光纸	420-285mm 157 克	张	2.00
		420-285mm 200 克	张	2.38
		420-285mm 250 克	张	2.94
		420-285mm 300 克	张	3.65
	三折页白卡纸	285-210mm 200 克	张	1.41
		630-285mm 250 克	张	4.69
		630-285mm 300 克	张	4.85
录取通知书设计制作	内芯哑粉纸	1.纸张选用 200g 哑粉纸； 2.内芯边框由学校校徽 logo 元素组成； 3.正面“年代+录取通知书”、校徽区域作烫红金及 v 工艺处理，“入学纪念卡”、校徽校名区域作烫红金工艺；反面校徽校名区域作烫红金工艺； 4.易撕线打孔处理。	张	7.5
	外壳白卡纸	1.外壳纸张 250g 白卡纸，内部粘贴建筑 300g 白卡纸； 2.正面“2025 录取通知书”、多处校徽区域、建筑线条作烫亚金工艺； 3.压折痕，切破痕线； 4.内部立体建筑刀版切割，压	张	

		折痕，切破痕线，手工粘贴；5.胶水采用环保动物胶水，易干不发。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项目 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分期付款：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供货，乙方在接到任务后，按照使用部门要求的时间内交货；货到且项目验收合格后由各使用部门按结算价（最高限价*（1-优惠率）*数量），按实结算，并按月付清款项。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可以视情况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

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 5% 的违约金。

11.2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对于甲方提前告知乙方的紧急印刷服务，乙方逾期提供服务超过 24 小时，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当次服务并可委托第三方处理，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超出乙方当次服务费的部分）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直接扣除。

11.3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1.4 甲方因主张本合同项下的权利而支出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函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 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执壹份存档。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 1月 8日